

# 关于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与上海星堡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统一交易协议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相关规定，现将关于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与上海星堡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堡”）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 （一）交易概述

我司自2019年3月5日起开始与星堡进行合作，复保针对入围相关标准的客户，提供星堡养老社区入住函，包含保证入住、优先入住、月费优惠等。星堡对复保客户在参观体验、专人讲解接待、养老服务咨询方面提供专属服务。

### （二）交易标的情况

我司与星堡于2021年9月16日签订了《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与上海星堡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星堡养老社区项目之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双方合作期为两年，预估协议有效期内累计产生交易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2号）、《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规定，该交易作

为统一交易协议进行管理。

## 二、交易对手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 (一) 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方：上海星堡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曾用名：上海星双健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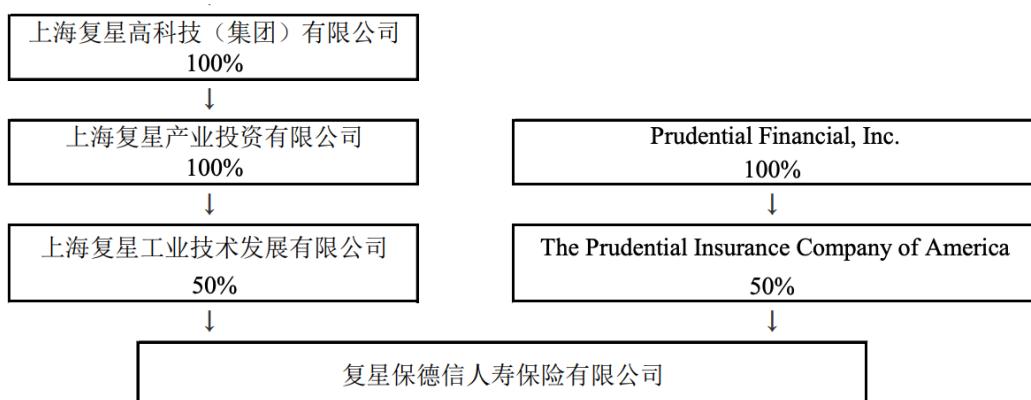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健康管理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计算机系统软硬件集成及销售，建筑设计及咨询，家政服务（不得从事职业中介、医疗、餐饮、住宿等前置性行政许可事项），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 (二) 关联关系说明

我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上海星堡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我公司50%股份，同时间接持有上海星堡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7.5427%股份，故上海星堡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我公司存在受一方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属于我公司关联方。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价格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我司应按每份养老社区入住保证函价格标准向星堡支付咨询费，以及根据实际情况支付餐费及场地费。具体费用在合同协议中列明。

#### （二）交易结算方式

双方经复核后，按月以实际盖章的入住函作为结算依据。

### **(三) 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本协议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签订。经双方共同约定，协议生效日为 2021 年 3 月 5 日，有效期至 2023 年 3 月 4 日。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基于市场价格的基准、符合我司对于合作方的评定标准，在保证公允性的前期下，无不利于公司的交易条件，无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

###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我司第三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审批通过该关联交易，相关决议为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 2021HYGL001 号决议；我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审批通过该关联交易，相关决议为董事会第 2021HY014 号决议。

### **六、独立董事的意见**

我司全体三位独立董事就此次统一交易协议的公允性及合规性出具了书面意见，认为此项交易合法合规且具有公允性，符合公司和保障消费者的利益。

###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反映。

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1 日